

新北市 110 年度人民團體「領航金獎」公益服務事蹟表

(提報公益事蹟以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期間者為限)

填寫方式：

- 填寫事蹟以受益對象設籍或實際居住新北市者為限，非本市公益事蹟不予採認。
- 政治活動、宗教活動（如遶境、慶典等）、收費型活動（如藝文展演、學術研討會、收費研習、收費講座）、聯誼、旅遊、運動或競賽、休閒活動、登山健行、營利行為（如商品販售）、會員大會、會務活動、會員課程等，皆不予採認，請勿填報。
- 經費及來源應完整填寫，若難以計算可取接近之「整數」。經費來源定義如下：
 - ◇ 自行籌募：指經費來源自籌，包括會費、會員及外界捐款等。
 - ◇ 對外收費：指收取學費或報名費作為經費。
 - ◇ 政府補助：指接受政府委辦或補助之經費。

甲表：服務/照顧/關懷方案類

定義：指單位辦理之服務方案、專案計畫、生活照顧、個案支持、定期關懷/陪伴/訪視慰問等項目，針對個案直接提供服務（若為一次性捐款請填「乙表」）

公益服務事蹟	時間起迄	地點 (新北境內)	經費/來源 (新臺幣元)	受益人數 非人次，同 1 人 不得重複計算
1	月 日起 月 日訖		☐ 自行籌募 _____ 元 ☐ 對外收費 _____ 元 ☐ 政府補助 _____ 元	
受益對象： ☐ 老人 ☐ 身心障礙者 ☐ 婦女 ☐ 經濟弱勢(低收/中低收)家庭 ☐ 弱勢兒少 ☐ 新住民 ☐ 原住民 ☐ 單親家庭 ☐ 發展遲緩兒童 ☐ 受害人 ☐ 受刑/更生人 ☐ 毒癮者 ☐ 其他(請註明)：				
說明：				
2	月 日起 月 日訖		☐ 自行籌募 _____ 元 ☐ 對外收費 _____ 元 ☐ 政府補助 _____ 元	
受益對象： ☐ 老人 ☐ 身心障礙者 ☐ 婦女 ☐ 經濟弱勢(低收/中低收)家庭 ☐ 弱勢兒少 ☐ 新住民 ☐ 原住民 ☐ 單親家庭 ☐ 發展遲緩兒童 ☐ 受害人 ☐ 受刑/更生人 ☐ 毒癮者 ☐ 其他(請註明)：				
說明：				
3	月 日起 月 日訖		☐ 自行籌募 _____ 元 ☐ 對外收費 _____ 元 ☐ 政府補助 _____ 元	
受益對象： ☐ 老人 ☐ 身心障礙者 ☐ 婦女 ☐ 經濟弱勢(低收/中低收)家庭 ☐ 弱勢兒少 ☐ 新住民 ☐ 原住民 ☐ 單親家庭 ☐ 發展遲緩兒童 ☐ 受害人 ☐ 受刑/更生人 ☐ 毒癮者 ☐ 其他(請註明)：				
說明：				

(表格不足請自行增列)

乙表：捐款/物資捐助/救濟類

定義：指對外捐款、捐贈物資、發放物資、辦理急難救助、捐棺、捐車、發放獎助學金等項目

公益服務事蹟	時間起迄	地點 (新北境內)	經費/來源 (新臺幣元)	受益人數 非人次，同1人 不得重複計算
1	月 日起 月 日 訖		☐ 自行籌募 _____ 元 ☐ 對外收費 _____ 元	
	受益對象： ☐ 老人 ☐ 身心障礙者 ☐ 婦女 ☐ 經濟弱勢(低收/中低收)家庭 ☐ 弱勢兒少 ☐ 新住民 ☐ 原住民 ☐ 單親家庭 ☐ 發展遲緩兒童 ☐ 受害人 ☐ 受刑/更生人 ☐ 毒癮者 ☐ 其他(請註明)：			
	說明：			
2	月 日起 月 日 訖		☐ 自行籌募 _____ 元 ☐ 對外收費 _____ 元	
	受益對象： ☐ 老人 ☐ 身心障礙者 ☐ 婦女 ☐ 經濟弱勢(低收/中低收)家庭 ☐ 弱勢兒少 ☐ 新住民 ☐ 原住民 ☐ 單親家庭 ☐ 發展遲緩兒童 ☐ 受害人 ☐ 受刑/更生人 ☐ 毒癮者 ☐ 其他(請註明)：			
	說明：			
3	月 日起 月 日 訖		☐ 自行籌募 _____ 元 ☐ 對外收費 _____ 元	
	受益對象： ☐ 老人 ☐ 身心障礙者 ☐ 婦女 ☐ 經濟弱勢(低收/中低收)家庭 ☐ 弱勢兒少 ☐ 新住民 ☐ 原住民 ☐ 單親家庭 ☐ 發展遲緩兒童 ☐ 受害人 ☐ 受刑/更生人 ☐ 毒癮者 ☐ 其他(請註明)：			
	說明：			
4	月 日起 月 日 訖		☐ 自行籌募 _____ 元 ☐ 對外收費 _____ 元	
	受益對象： ☐ 老人 ☐ 身心障礙者 ☐ 婦女 ☐ 經濟弱勢(低收/中低收)家庭 ☐ 弱勢兒少 ☐ 新住民 ☐ 原住民 ☐ 單親家庭 ☐ 發展遲緩兒童 ☐ 受害人 ☐ 受刑/更生人 ☐ 毒癮者 ☐ 其他(請註明)：			
	說明：			
5	月 日起 月 日 訖		☐ 自行籌募 _____ 元 ☐ 對外收費 _____ 元	
	受益對象： ☐ 老人 ☐ 身心障礙者 ☐ 婦女 ☐ 經濟弱勢(低收/中低收)家庭 ☐ 弱勢兒少 ☐ 新住民 ☐ 原住民 ☐ 單親家庭 ☐ 發展遲緩兒童 ☐ 受害人 ☐ 受刑/更生人 ☐ 毒癮者 ☐ 其他(請註明)：			
	說明：			
6	月 日起 月 日 訖		☐ 自行籌募 _____ 元 ☐ 對外收費 _____ 元	
	受益對象： ☐ 老人 ☐ 身心障礙者 ☐ 婦女 ☐ 經濟弱勢(低收/中低收)家庭 ☐ 弱勢兒少 ☐ 新住民 ☐ 原住民 ☐ 單親家庭 ☐ 發展遲緩兒童 ☐ 受害人 ☐ 受刑/更生人 ☐ 毒癮者 ☐ 其他(請註明)：			
	說明：			

(表格不足請自行增列)

丙表：活動／研習／其他類

定義：指自辦捐血、義診、義剪、公益園遊會或其他公益事蹟

公益服務事蹟	時間起迄	地點 (新北境內)	經費／來源 (新臺幣元)	受益人數 非人次，同 1 人 不得重複計算
1	月 日起 月 日訖		☐ 自行籌募 _____ 元 ☐ 對外收費 _____ 元 ☐ 政府補助 _____ 元	
	受益對象： ☐ 老人 ☐ 身心障礙者 ☐ 婦女 ☐ 經濟弱勢(低收/中低收)家庭 ☐ 弱勢兒少 ☐ 新住民 ☐ 原住民 ☐ 單親家庭 ☐ 發展遲緩兒童 ☐ 受害人 ☐ 受刑/更生人 ☐ 毒癮者 ☐ 其他(請註明)：			
	說明：			
2	月 日起 月 日訖		☐ 自行籌募 _____ 元 ☐ 對外收費 _____ 元 ☐ 政府補助 _____ 元	
	受益對象： ☐ 老人 ☐ 身心障礙者 ☐ 婦女 ☐ 經濟弱勢(低收/中低收)家庭 ☐ 弱勢兒少 ☐ 新住民 ☐ 原住民 ☐ 單親家庭 ☐ 發展遲緩兒童 ☐ 受害人 ☐ 受刑/更生人 ☐ 毒癮者 ☐ 其他(請註明)：			
	說明：			
3	月 日起 月 日訖		☐ 自行籌募 _____ 元 ☐ 對外收費 _____ 元 ☐ 政府補助 _____ 元	
	受益對象： ☐ 老人 ☐ 身心障礙者 ☐ 婦女 ☐ 經濟弱勢(低收/中低收)家庭 ☐ 弱勢兒少 ☐ 新住民 ☐ 原住民 ☐ 單親家庭 ☐ 發展遲緩兒童 ☐ 受害人 ☐ 受刑/更生人 ☐ 毒癮者 ☐ 其他(請註明)：			
	說明：			
4	月 日起 月 日訖		☐ 自行籌募 _____ 元 ☐ 對外收費 _____ 元 ☐ 政府補助 _____ 元	
	受益對象： ☐ 老人 ☐ 身心障礙者 ☐ 婦女 ☐ 經濟弱勢(低收/中低收)家庭 ☐ 弱勢兒少 ☐ 新住民 ☐ 原住民 ☐ 單親家庭 ☐ 發展遲緩兒童 ☐ 受害人 ☐ 受刑/更生人 ☐ 毒癮者 ☐ 其他(請註明)：			
	說明：			
5	月 日起 月 日訖		☐ 自行籌募 _____ 元 ☐ 對外收費 _____ 元 ☐ 政府補助 _____ 元	
	受益對象： ☐ 老人 ☐ 身心障礙者 ☐ 婦女 ☐ 經濟弱勢(低收/中低收)家庭 ☐ 弱勢兒少 ☐ 新住民 ☐ 原住民 ☐ 單親家庭 ☐ 發展遲緩兒童 ☐ 受害人 ☐ 受刑/更生人 ☐ 毒癮者 ☐ 其他(請註明)：			
	說明：			

(表格不足請自行增列)

丁表：公益事蹟補充說明

填表說明：針對甲、乙、丙表所列公益服務事蹟，如認為有不足，或事蹟具特色、創新性，或有故事案例與特別之服務族群者，可於本表補充，以利評審了解公益成效

服務內容 補充	一、 二、 三、
服務特色 創新介紹	一、 二、 三、
故事案例 特殊對象	一、 二、 三、
備註	